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得資料，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幅下跌逾80%。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獲連雲港市贛榆區人民政府為肯定本集團對江蘇省建設項目發展之承擔而授出現金獎勵約137百萬港元，該項獎勵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入賬列為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然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無產生有關現金獎勵，此亦成為預期年內溢利大幅下跌之主因。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現時可得資料作出，其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可予修訂。詳細財務資料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前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傑鴻先生（主席）、谷春陽先生（副主席）、江建軍先生、柯雄瀚先生及黃吳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詠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家華先生、何文輝先生及楊雲光先生。